股票简称: A股 神奇制药 B股 神奇 B股

编号: 2022-011

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分配比例: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 (含税)。
- 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 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 - 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 2021 年度以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,622,537.91 元,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6,962,253.79 元后,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62,660,284.12 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219,270,019.50 元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董事会拟定了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具体情况如下:

- (一)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 (含税)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总股本为 534,071,628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 红利 53,407,162.80 元 (含税),占公司 2021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6.71%;
- (二)如在本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;
 - (三) 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4 月 28 日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、自身经营模式和下年度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,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意见

2022 年 4 月 28 日,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。监事会认为,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